

(英文原信已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九日發出，此乃中文譯本以供參考，一切內容以英文原文為準。)

香港中環  
雪廠街 11 號  
中區政府合署西翼 8 樓  
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 
張建宗先生

(郵寄及傳真：2537 3539)

張局長：

### 香港零售管理協會對法定最低工資的意見

香港零售管理協會就執行法定最低工資表示高度關注，特別是最低工資的概念及計算方法，這些議題在社會上已引發了不同迴響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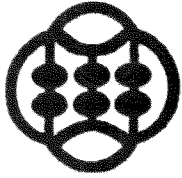
根據《最低工資條例》，僱主須就任何工資期，支付予僱員不少於該工資期內工作時數乘以每小時 28 元的最低工資。

在計算最低工資方面，在《最低工資條例》下，對於給予非工作時數的薪酬，如休息日及用膳時間等，均須從僱員所獲的總工資中扣除。

《最低工資條例》對於扣除非工作時數薪酬的原則，與以下幾方面有所抵觸：(i) 社會普遍對計算最低工資的理解 (ii) 《僱傭條例》並沒有規定要扣除根據合約對非工作時數發放的薪酬；及 (iii) 首個最低工資水平的釐定基礎。現以下列事例作詳述：

- 政府統計處發表的《二零零九年收入及工時按年統計調查報告》所指的時薪，是根據僱員該工資期的工資，除以僱員的總工作時數計算出來的。政府統計處並沒有就非工作時薪，向僱主收集資料數據。

1



HONG KONG  
RETAIL MANAGEMENT  
ASSOCIATION

香港零售管理協會

- 臨時最低工資委員會釐定首個法定最低工資時，主要以《二零零九年收入及工時按年統計調查報告》的數據及所闡釋的工時定義為基礎。根據該報告，獲支薪的工作時數是指合約/協議工作時數，即按僱傭合約所載，或經僱主同意或指示下的工作時數。如休息時間及用膳時間沒有工作或不需工作，有關時間並不包括在合約/協議工作時數內<sup>1</sup>。
- 《最低工資條例》及其以數據為依歸的首個最低工資水平，經過諮詢社會各界，並由行政會及立法會正式審議而制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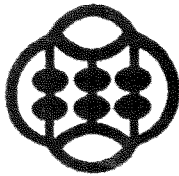
《最低工資條例》在計算最低工資方法所出現的漏洞，對全港僱主在薪酬計算方面帶來非常嚴重的影響。

政府最近宣佈補貼服務外判商，以支付外判工的休息日薪酬，正正推高了最低工資水平，令問題加劇。政府作為香港最大及最具影響力的僱主，此舉嚴重扭曲了最低工資的計算基礎。

勞工處於 2011 年 4 月 11 日向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提交的《受僱於政府服務合約非技術工人的工資安排》文件中，有一例子可以說明問題所在：

	現時工資規定 (\$)	新工資安排 (\$)
一般清潔工 (平均每日工作時數：8；最高每月工作日數：27)		
(i) 法定最低工資		6,048 [\$28 x 27 x 8]
(ii) 休息日薪酬(每月四天 休息日計)		896 [\$28 x 4 x 8]
(iii) 總收入	5,682	6,944 (+22%)

<sup>1</sup> 見於《二零零九年收入及工時按年統計調查報告》第 70 頁



HONG KONG  
RETAIL MANAGEMENT  
ASSOCIATION

香港零售管理協會

根據《最低工資條例》，給予非工作時數的薪酬，均須從僱員所獲的總工資中扣除。引用以上月薪清潔工的例子，在計算時薪時，他/她從非工作時數獲得的薪酬，即休息日薪酬，須被扣除，因此他/她的時薪是\$28，計算如下：

$$\begin{aligned} & \text{時薪} \\ &= \$6,944 - \$896 [\$28 \times 4 \text{ 日} \times 8 \text{ 小時}] / 216 \text{ 小時工作時數} [27 \text{ 日} \times 8 \text{ 小時}] \\ &= \$6,048 / 216 \text{ 小時工作時數} \\ &= \$28 \end{aligned}$$

可是，這樣計算出來的時薪\$28，事實上因扣除了非工作時數的薪酬(即休息日薪酬)而被扭曲了。按總收入\$6,944，僱主實際支付的時薪是\$32.15，由\$28上升了14.8%，計算如下：

$$\text{時薪} = \$6,944 / 216 \text{ 小時工作時數} = \$32.15$$

以上例子清楚顯示，扣除非工作時數薪酬的這個計算方法，令僱主實際上要支付的時薪大幅增加；結果僱主需要負擔更多額外開支，對中小企的影響尤為嚴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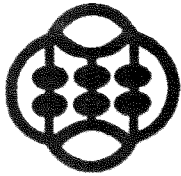
眾所周知，政府並沒有預先就這筆額外開支作撥備，這表示政府直至最近才察覺這個問題。同樣地，企業也不會預料到需支付這筆為數不少的額外薪酬，更遑論有資金預備。

此外，當政府給予外判工人的薪酬遠高於現時市場水平，商業機構在招聘及挽留人才方面將會遇到更大困難。

基於以上考慮，協會認為政府應檢討及修訂《最低工資條例》，釐清在計算最低工資時，不應將非工作時數的薪酬扣除。

同時，因為《最低工資條例》當中的法定最低工資計算方法出現漏洞，最低工資委員會務必要收集適當的數據，以釐訂最低工資水平。特別要就有薪或無薪的非工作時數(如休息日、合約訂明的年假、及(非法定的)普通假期)，向僱主收集資料數據。

3



HONG KONG  
RETAIL MANAGEMENT  
ASSOCIATION

香港零售管理協會

敬請局長及有關當局留意此重要及具爭議性的問題。

香港零售管理協會

*Cashie Mui*

主席 麥瑞琮  
謹啓

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九日

抄送：

最低工資委員會主席及成員  
立法會人力事務委員會主席及成員  
立法會批發及零售界功能組別議員方剛, SBS, JP  
香港中華總商會主席  
香港中華廠商聯合會主席  
香港工業總會主席  
香港總商會主席  
香港僱主聯合會主席  
香港人力資源管理學會會長  
香港飲食業聯合總會會長  
香港餐飲聯業協會主席  
香港中小型企業聯合會主席  
香港中小型企業總商會會長  
香港環境衛生業界大聯盟召集人  
保安業最低工資關注組召集人  
香港物業管理公司協會會長  
地產代理聯會主席  
方便營商諮詢委員會  
香港零售管理協會執委會成員

4